

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8月27日

S 1 重要提示

1.4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附录为财务资料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S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诺德周期策略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57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3月21日
基金管理人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基金总资产	49,620,888.65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基于经济周期和行业周期的关系研究，采取“自上而下”的宏观研究与“自下而上”的微观研究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资产配置，通过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商品期货和期权等投资，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宏观经济、行业等三个维度的基本面研究，对当期经济周期变化趋势下的行业前景进行深入分析和判断，并在此基础上精选个股，通过配置股票、债券、商品期货和期权等资产，构建投资组合中庸均衡，力争获得稳健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金融同业存款利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理财产品。其中，其风险收益特征类似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00号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罗福明	王洪图
信息披露负责人	021-6898505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ljianx.lao@fundmed.com	fxs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9	95566
传真	021-68985121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披露半年度报告时的文宣资料及互联网网址	www.nomed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 本期财务报告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本报告期已实现收益	4,568,984.97
本期利润	-1,887,931.9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6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64%

3.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3.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润收入，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即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减去本期利润。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减去“末期利润”后的金额计算得出。

3.所列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申购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率将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同日生效于2012年3月2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300指数*80%+金融同业存款利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2年3月21日，图示时间段为2012年3月21日至2012年9月20日，报告期内结束日期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简介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8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东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和中信惠民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上海,注册资金为1亿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管理了八只开放式基金: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双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深证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德货币市场基金、诺德成长精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量化基金、诺德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嘉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新嘉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天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性的专项说明

4.1.3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开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已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平均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交易价格波动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平均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2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开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已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平均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4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开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已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平均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6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开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已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平均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8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开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已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平均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1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1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1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1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1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1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法律规章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制定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认真招揽投资人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